

洛阳北方玻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以及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担保情况概述

洛阳北方玻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7年6月16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以及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控股子公司天津北玻玻璃工业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北玻”）2017年拟向银行申请合计不超过10,000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同时公司及自然人高琦分别以连带责任保证等方式为天津北玻本次信贷事项提供担保，即公司担保不超过9,000万元，高琦不超过1,000万元，担保期限1年。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天津北玻玻璃工业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8,000万元人民币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天津北玻90%的股权，自然人高琦持有天津北玻10%的股权。

法定代表人：高学明

注册地址：天津宝坻区节能环保工业区天兴路西侧宝中道南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224598738607D

成立时间：2012年7月25日

经营范围：玻璃钢化技术、低辐射镀膜技术、光伏技术研发及相关产品设计、制造、销售；玻璃工程；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行业许可的凭许可证件，在有效期内经营，国家有专项专营规定的按规定办理）。

主要财务状况：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天津北玻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394,338,309.42元，净资产189,432,971.20元，资产负债率51.96%。

本次担保无需经过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担保是公司以连带责任保证等方式为天津北玻本次信贷事项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为1年（按资金到位时间计算）；担保金额不超过9,000万元，信贷以及担保协议尚未签署。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签署本次信贷申请以及担保业务有关的法律文件。若各金融机构需要各位董事在有关文件上签字程序，公司董事在本综合授信额度内履行签字程序。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为子公司天津北玻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是为公司扩展业务奠定了资金基础，是实现公司发展战略的保障，符合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整体利益。天津北玻行业前景良好、财务状况稳定、有能力偿还到期债务，且担保事项为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风险可控，符合公司利益。天津北玻其他股东自然人高琦按其持股比例提供相应担保，担保公平、对等，未有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上述担保不存在提供反担保情况。

五、累计担保数量

本次发生的担保数额占归属母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7.15%；公司在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担保数额（包括本次发生的担保数额，且全部为天津北玻担保）占归属母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72%。

特此公告

洛阳北方玻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6月17日